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安政办发〔2010〕7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认真做好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为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》，确保我市临床用血需要和血液质量安全，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持续健康发展，现就做好无偿献血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

无偿献血工作关系临床用血的需要和安全，事关患病群众生命健康权益，是一项利国利民的公益事业，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。推进公民自愿无偿献血，加强血液安全管理，既是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、促进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工作，也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体现。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充分认识无偿献血工作的重要性，把无偿献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切实加强领导，采取有效措施，统筹规划，精心组织，协调各方，扎实推进无偿献血和血液管理工作，

确保我市无偿献血目标顺利实现。

二、深入宣传发动，营造良好氛围

全市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无偿献血宣传教育工作，普及科学献血知识，营造强大的舆论氛围。市中心血站要利用各种大型宣传活动，开展无偿献血法律法规宣传，特别要加大对农村的宣传力度，努力实现无偿献血由城市向农村延伸，激发城乡居民参与无偿献血的积极性。报纸、电视、广播、网站等新闻媒体要及时进行公益性宣传，报道无偿献血工作中的先进典型，为推进无偿献血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科技部门要把血液知识和无偿献血纳入科普工作内容，消除人们对献血的恐惧心理。教育部门要把血液生理知识列入健康教育内容，提高学生对无偿献血的认识。要通过多层次、全方位的宣传，形成全社会重视并自觉参与无偿献血的良好局面。

三、动员社会参与，组建志愿队伍

无偿献血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，需要全社会的大力支持和积极参与。各级各部门要积极做好集中自愿献血的宣传组织工作，主动关心献血者的生活和身心健康，努力为献血者营造一个温馨、良好的献血环境。各级卫生部门和市中心血站要继续推进无偿献血志愿者队伍组建，做好基础性工作，实行动态管理，保证无偿献血志愿者队伍健康、持久、稳定地发展，做到既藏血于库，又藏血于民，切实增强我市用血自给能力、应急供血能力和献血志愿服务的能力。

四、强化执法监督，加强血液管理

各县区要加强对全市无偿献血工作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检查，督促制定无偿献血工作实施方案，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，积极推

进无偿献血和血液管理工作。市县区卫生部门要加大血液日常监督与专项执法力度，加强与公安、监察等部门协作，严厉打击“血头”和雇人献血等各类违法行为，确保血源安全。各级医疗机构要积极开展医务人员科学合理用血培训，加强临床用血管理，做好临床计划用血工作，规范医疗用血行为。市中心血站要树立全过程质量管理意识，加强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，逐步实施血液集中化检测，搞好无偿献血的宣传、现场招募和对献血者的服务，以及无偿献血屋、流动采血车的软、硬件建设，确保其募集量的增加。

附：安康市无偿献血募集目标分解表。

联系人：胡章学 市中心血站站长

电话：13709152597 3114988 3110972（办）

二〇一〇年二月一日

主题词：卫生 无偿献血△ 通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0年2月1日印发

共印60份

安康市无偿献血募集目标分解表

县（区）	指标数（人次）	县（区）	指标数（人次）
汉滨 （含市直）	23833	岚皋	2152
汉阴	3601	平利	2529
石泉	3142	镇坪	890
宁陕	1167	旬阳	5237
紫阳	3286	白河	1691

注：①献 200ml 全血为一人次，献 400ml 全血为两人次；

②本献血计划依据各县区人口总数和区域内临床用水量结合制定。